

执 行 笔 录

时 间：2020年9月28日11时-11时20分

地 点：本院执行室

执行人员：周广元

书 记 员：张俊

被执行人朱秀山，男，1968年2月19日出生，汉族，户
籍地济南市 [REDACTED]。联系方式：
[REDACTED]。

被执行人朱亚楠委托代理人朱秀山，父女关系。

被执行人倪彩虹委托代理人孙德通，上海普世律师事务
所律师。

申请执行人委托代理人，李梦思。

执：告知，今为（2019）沪0106执6068号一案执行谈话，
关于本案被执行人如何配合拍卖？

三被：为了表明我们守法，积极履行判决义务，给倪彩
虹在相应的刑事案件中争取从轻宽大处理，我们完全配合静
安法院这个案子拍卖房屋。现在我们建议本案所涉房屋闵
行区都市路2566弄168号全幢的处置参考价为3300万元（包
括装潢）。

执：申请执行人有何意见？

申代：我们同意上述房屋的处置参考价为3300元（包括
装潢）。

执：被执行人，房屋何时能腾空，交法院控制和拍卖处
置？

三被：在2020年10月9日把房屋腾空，钥匙交申请执行

孙德通

朱

李梦思

人。如果里面有些家具需要处理，希望法院能给出一定时间，处理，具体时间和申请执行人约定。另外，是否可以给予一定的款项，作为我们拍卖启动资金，用于租房过渡。

申代：我们愿意向你提供3万元的启动资金，但在成交后，要在拍卖款中作为执行费用优先扣除。这笔钱，我们自行交接。

三被：好的，同意申请人先垫付的启动资金3万元在拍卖成交后，先行扣除，再行分配方案。

执：上述房屋交给申请执行人后，本院即指定申请执行人为房屋保管人，承担相应的保管责任。另外，关于闵行区莘建东路58弄2号1907、1908室房屋如何处理？

三被：我也愿意积极配合法院拍卖处理，表明我们的守法态度。现在租出去了，租金我们也没有收到。租赁合同我这有，庭后向法院提供书面材料，复印件。关于租客，我们会去和他们说明并要求积极配合法院拍卖处置。希望法院能够带租约拍卖。

执：在上述房屋处理过程中，目前已经看到你们积极配合法院，遵守法律的态度了，法院予以肯定。在后续的处置过程中，还要继续配合好。

三被：好的，清楚，肯定会积极配合法院执行的。

执：各方有何补充意见？

均答：无。

执：今天谈话到此，执行笔录阅看后无误签字。

孙志通

李梦思
2020.9.28

执 2020.9.28

周正

2020.9.28